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的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高萌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的資料；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
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KML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高萌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65)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年度業績公告

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主板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財務摘要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約為162.6百萬港元(「港元」)(二零二一年：約224.8百萬港元)。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約為44.5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64.2百萬港元減少約19.7百萬港元或約30.7%。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純利約為7.9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約32.0百萬港元)。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0港仙(二零二一年：2.73港仙)。

財務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連同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收益	3	162,559	224,839
銷售成本		<u>(118,040)</u>	<u>(160,656)</u>
毛利		44,519	64,183
其他收入		6,526	13,072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701	225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109)	(144)
行政開支		(41,748)	(40,618)
融資成本	4	<u>(236)</u>	<u>(261)</u>
除稅前溢利	5	9,653	36,457
所得稅開支	6	<u>(1,768)</u>	<u>(4,460)</u>
年內溢利		<u>7,885</u>	<u>31,997</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u>7,885</u>	<u>31,997</u>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8		
基本		<u>1.97港仙</u>	<u>8.07港仙</u>
攤薄		<u>1.96港仙</u>	<u>8.06港仙</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705	5,890
使用權資產		6,224	3,440
按金	10	1,011	1,321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5,913	5,661
非流動資產總額		17,853	16,312
流動資產			
存貨		237	279
貿易應收款項	9	50,974	40,729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0	6,225	4,506
合約資產		47,930	63,880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323	–
可收回稅項		2,841	–
有抵押銀行存款		13,837	13,826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6,629	5,090
銀行結餘及現金		75,397	108,801
流動資產總額		215,393	237,111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留金	11	8,643	12,69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536	12,540
租賃負債		6,190	3,213
合約負債		17,053	32,317
應付稅項		246	340
流動負債總額		43,668	61,109
流動資產淨值		171,725	176,00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89,578	192,314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30	318
遞延稅項負債		21	185
		<u>151</u>	<u>503</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51</u>	<u>503</u>
資產淨值		189,427	191,811
		<u>189,427</u>	<u>191,811</u>
權益			
股本	12	4,025	4,025
儲備		185,402	187,786
		<u>185,402</u>	<u>187,786</u>
總權益		189,427	191,811
		<u>189,427</u>	<u>191,811</u>

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高萌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址為香港新界沙田小瀝源路沙田工業中心地下B12室。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機電(「機電」)工程解決方案及服務。

2.1 編製基準

本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除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已按公允值計量外,本財務資料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本財務資料乃以港元(「港元」)呈報,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元。

2.2 會計政策的變動

本集團已首次於本年度之財務報表中採納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

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後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

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 (a) 當現有利率基準被可替代無風險利率(「無風險利率」)替代方案替代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解決先前影響財務報告之修訂本未處理的問題。該等修訂本提供對於釐定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合約現金流量之基準之變動進行會計處理時無需調整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而更新實際利率的可行權宜方法,前提為該變動為利率基準改革之直接後果且釐定合約現金流量的新基準於經濟上等同於緊接變動前的先前基準。此外,該等修訂本允許利率基準改革所規定對對沖指定及對沖文件進行更改,而不會中斷對沖關係。過渡期間可能產生的任何損益均通過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正常規定進行處理,以衡量及確認對沖無效性。倘無風險利率被指定為風險組成部分時,該等修訂本亦暫時減輕了實體必須滿足可單獨識別的要求的風險。倘實體合理地預期無風險利率風險組成部分於未來24個月內將變得可單獨識別,則該減免允許實體於指定對沖後假定已滿足可單獨識別之規定。此外,該等修訂本亦規定實體須披露額外資料,以使財務報表的使用者能夠了解利率基準改革對實體的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策略的影響。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根據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香港銀行同業拆息」）以港元計值及根據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倫敦銀行同業拆息」）以美元計值的任何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 (b)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發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將承租人選擇不就因covid-19疫情直接導致的租金寬減應用租賃修訂會計處理的可行權宜方法延長12個月。因此，在滿足應用可行權宜方法的其他條件下，可行權宜方法適用於租金的寬減，租賃付款的任何減少僅影響原定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到期的付款。該修訂本對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追溯生效，初始應用該修訂本的任何累積影響確認為對當前會計期間初保留盈利期初結餘的調整。該修訂本允許提前應用。

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採納該修訂本並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將實際可行權宜方法應用於covid-19疫情之直接後果所產生由出租人授出之所有租金寬減，並僅影響原到期日為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的付款。因此，租金寬減而導致之租賃款項減少11,000港元，已通過終止確認部分租賃負債將其作為可變租賃款項入賬，並計入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損益內。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的期初權益餘額並無影響。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交通關鍵系統解決方案	33,987	50,207
流動票務及數碼支付解決方案及服務	26,333	37,947
機電技術解決方案及工程服務	67,754	92,912
數碼裝配及保養服務	32,213	40,664
銷售產品、零件及部件	2,272	3,109
	<u>162,559</u>	<u>224,839</u>

(a) 分拆收益資料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按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個時間點轉移	2,963	9,632
隨著時間轉移	159,596	215,207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總額	<u>162,559</u>	<u>224,839</u>

(b) 履約責任

於報告期間末，分配至剩餘履約責任(未履約或部份未履約)的交易價格金額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交通關鍵 系統解決方案 千港元	流動票務及 數碼支付解決 方案及服務 千港元	機電技術 解決方案及 工程服務 千港元	數碼裝配及 保養服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一年內	35,482	42,588	153,423	17,233	4,416
一年以上	8,116	111,721	151,622	25,231	-
	<u>43,598</u>	<u>154,309</u>	<u>305,045</u>	<u>42,464</u>	<u>4,416</u>

二零二一年

	交通關鍵 系統解決方案 千港元	流動票務及 數碼支付解決 方案及服務 千港元	機電技術 解決方案及 工程服務 千港元	數碼裝配及 保養服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一年內	32,359	41,762	75,731	20,049	1,209
一年以上	8,862	98,922	69,256	8,289	70
	<u>41,221</u>	<u>140,684</u>	<u>144,987</u>	<u>28,338</u>	<u>1,279</u>

分部資料

於兩個年度內，本集團的經營收入來自提供機電工程解決方案及服務。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的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因此，本集團僅有一個單一經營分部及除實體範圍內的披露外，並無呈列該單一分部的單獨分析。

地區資料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基於客戶營運所在地)的收益及按司法權區(基於資產所在位置)劃分的非流動資產詳述如下：

	收益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附註)
香港	156,401	219,641	10,929	9,330
台灣	3,641	2,354	-	-
加拿大	148	41	-	-
其他	2,369	2,803	-	-
	<u>162,559</u>	<u>224,839</u>	<u>10,929</u>	<u>9,330</u>

附註：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

4. 融資成本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融資成本指租賃負債之利息。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核數師薪酬	1,725	1,62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037	1,980
使用權資產折舊	6,049	5,830
董事酬金	4,752	4,628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		
薪金及其他福利	69,619	69,58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684	2,902
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開支	611	903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72,914	73,389
銷售成本		
— 交通關鍵系統解決方案、流動票務及數碼支付解決方案及服務及機電技術 解決方案及工程服務	97,109	131,844
— 其他	20,931	28,812
並不計入租賃負債計量之租賃付款	130	108
外匯收益淨額	(546)	(225)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值虧損／(收益)	180	(154)
撇銷貿易應付款項	(5,002)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155)	—

6.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即期—香港		
年內開支	1,934	4,656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	(29)
遞延	(164)	(167)
本年度稅項開支總額	1,768	4,460

香港利得稅已按年內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二一年：16.5%)的稅率計提撥備，惟本集團旗下一間附屬公司符合兩級利得稅稅率制度除外。該附屬公司首2,0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2,000,000港元)的應課稅溢利按8.25%(二零二一年：8.25%)的稅率徵稅，其餘應課稅溢利稅率為16.5%(二零二一年：16.5%)。

根據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於該等司法權區無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7. 股息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年內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二零二一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73港仙(二零二零年：2.0港仙)	10,988	8,000
減：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股息	(79)	(69)
	<u>10,909</u>	<u>7,931</u>

董事已建議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建議末期股息每股2.0港仙，並須待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8.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7,885,000港元(二零二一年：31,997,000港元)，以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減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庫存股份399,428,000股(二零二一年：396,544,000股)計算。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攤薄盈利乃基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減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庫存股份，並假設視為行使潛在攤薄普通股以轉換為普通股時以零代價發行的2,877,000股(二零二一年：518,000股)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及獎勵股份的影響計算。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盈利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	<u>7,885</u>	<u>31,997</u>
	股份數目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股	千股
股份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減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年內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持有的庫存股份	399,428	396,544
攤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購股權	1,754	129
股份獎勵	1,123	389
	<u>402,305</u>	<u>397,062</u>

9.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自合約及維修工程進度款項發票日期及銷售貨品起向其客戶授出30至60日的信貸期。於報告期間末基於發票日期呈列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30日內	20,195	11,529
31至60日	14,691	16,927
61至90日	11,485	10,641
超過90日	5,160	1,914
	<u>51,531</u>	<u>41,011</u>
減：累計虧損撥備	(557)	(282)
總計	<u>50,974</u>	<u>40,729</u>

本集團與其客戶之貿易條款主要以信貸形式進行，惟新客戶一般需預先付款除外。每位客戶均有最大信貸限額。本集團務求對未清還之應收款項維持嚴格監管並設有信貸控制部門以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逾期結餘。貿易應收款項為不計息款項。

10.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非即期：		
按金	1,011	1,321
即期：		
墊款予供應商	5,324	2,407
預付款項	708	1,682
應收利息	38	14
其他	155	403
	<u>6,225</u>	<u>4,506</u>
總計	<u>7,236</u>	<u>5,827</u>

上述資產概無逾期亦無減值。計入上述結餘之金融資產與並無近期違約記錄之應收款項有關。

11.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留金

購買及分包合約工程服務的信貸期介乎30至60日。以下為於報告期間末基於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30日內	3,685	2,050
31至60日	210	115
61至90日	455	122
91至365日	99	71
超過365日	782	5,839
	<u>5,231</u>	<u>8,197</u>
應付保留金	<u>3,412</u>	<u>4,502</u>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留金總額	<u>8,643</u>	<u>12,699</u>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計入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超過365日的款項為4,901,000港元，指就本集團合約責任悉數撥備。該款項待結算，乃由於本集團與對手方就最終結算存在爭議所致。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款項已計入撇銷貿易應付款項5,002,000港元，因為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其符合終止確認標準。

應付分包商的合約工程保留金為免息，須由本集團於相關合約維修期完成後或根據相關合約規定的條款支付，自相關工程服務合約完成日期起計介乎1至2年。

12.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u>3,800,000</u>	<u>38,000</u>
已發行及悉數繳足：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u>402,500</u>	<u>4,025</u>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u>402,500</u>	<u>4,025</u>

本公司股本變動概要載列如下：

	已發行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400,000	4,000
已行使購股權(附註)	<u>2,500</u>	<u>25</u>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u>402,500</u>	<u>4,025</u>

附註：附有認購2,50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已按認購價每股0.259港元行使，導致以現金代價總額(扣除開支前)648,000港元發行2,500,000股股份。於行使購股權後，263,000港元由以股份為基礎付款儲備轉撥至股本。

13. 承擔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二一年：無)。

14. 關聯方交易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其關聯方擁有下列交易：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向洛士工業器材有限公司(「洛士工業」)採購物料(附註a)	<u>8</u>	<u>7</u>
繳付租金 圖遠有限公司(附註b)	<u>5,646</u>	<u>5,557</u>

附註：

- (a) 洛士工業為陸鑑明先生(「陸鑑明先生」)及梁軻儀女士對其有重大影響力的公司。貨品之採購價由雙方相互協定。
- (b) 圖遠有限公司由陸鑑明先生控制。繳付租金按相互協定基準釐定。

15. 購股權計劃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購股權開支57,000港元(二零二一年：695,000港元)。

年內，因本集團若干僱員辭任而沒收1,300,000股購股權。年內沒收購股權造成將相應的股份基礎付款儲備143,000港元轉撥至累計溢利。

於報告期間末，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有6,000,000股(二零二一年：7,300,000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根據本公司的現行資本架構，悉數行使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將導致額外發行6,000,000股(二零二一年：7,3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並額外產生股本6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73,000港元)及股份溢價1,494,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818,000港元)(未計發行開支)。

16. 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五日，本公司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旨在肯定若干合資格人士對本集團增長及發展所作貢獻及就此給予獎勵，以留聘彼等為本集團持續經營及發展。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2,375,000股(二零二一年：2,550,000股)獎勵股份，公允值為926,000港元(二零二一年：561,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確認權益結算股份獎勵安排開支592,000港元(二零二一年：359,000港元)。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570,000股股份(二零二一年：800,000股股份)已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歸屬予合資格參與者。

年內，因本集團若干僱員辭任而沒收680,000股獎勵股份，導致將相應的股份基礎付款儲備96,000港元轉撥至累計溢利。

17. 報告期間結束後事項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高萌投資有限公司分別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五日及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五日向一家金融機構認購五項貨幣掛鈎投資產品，總額為4.3百萬港元。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六日的公告中。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香港提供機電(「機電」)工程解決方案和服務逾四十年。我們將業務多元化並於五個主要分部重新界定我們的業務，主要包括提供(i)交通關鍵系統解決方案；(ii)流動票務及數碼支付解決方案及服務；(iii)數碼裝配及保養服務；(iv)機電技術解決方案及工程服務；及(v)銷售產品、零件及部件。視乎客戶的需求，我們提供涵蓋設計、設備裝置、供應、安裝、裝配、測試及調試以及全天候維護支援的全面解決方案及服務。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間」)，本集團已向客戶提交355項投標及報價(二零二一年：339項投標及報價)，獲授120份合約(二零二一年：135份合約)。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手頭未完成的合約價值約為549.8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約356.5百萬港元)，其中約331.0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約154.8百萬港元)於報告期間獲授。

交通關鍵系統解決方案

本集團具備香港交通關鍵系統解決方案市場上的技術及專業知識及擁有強大的系統集成能力，使我們能夠向客戶提供完整便利的一站式解決方案，縮減營運及管理成本及減低不同交通系統的不兼容風險。本集團於軌道信號、通訊及控制系統及月台幕門(月台幕門)系統多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於報告期間，該分部產生的收益約為34.0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約50.2百萬港元)，而進行之中的主要項目包括：

- 為若干鐵路線提供月台踏板發光二極體(「LED」)閃燈系統
- 為多條鐵路線的通訊式列車控制(CBTC)信號系統安裝光纖聯網
- 為一些熱點位置提供行人警報系統
- 改善一條鐵路線的信號供電網絡的可靠性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該分部的未完成合約總值約為43.6百萬港元。

流動票務及數碼支付解決方案及服務

該分部為香港及海外不同行業提供流動票務及數碼支付解決方案及服務。隨著數碼支付及流動票務滲透於我們的日常活動，本集團採用支付解決方案包括快速響應碼(「二維碼」)、信用卡、八達通、多種電子支付方式包括二維碼及符合EMV標準的信用卡或移動應用程式使用的以賬戶為基礎的票務及收費系統的能力，為我們提供更多商機。

於報告期間進行之主要項目包括：

- 更換及升級多條鐵路線的自動收費(「自動收費」)設備(開機及售票機)
- 供應及安裝海底隧道的電子支付系統收費設備通道
- 為桃園機場捷運提供自動收費設備
- 港鐵出行應用二維碼

於報告期間，該分部產生的收益約為26.3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約37.9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該分部的未完成合約總值約為154.3百萬港元，包括一個新主要項目，即升級一條鐵路線的自動收費開機，金額約為34.9百萬港元。

數碼裝配及保養服務

該分部主要為各種不同系統、終端及設備提供電腦化及先進的保養支援服務，包括更換零件／部件、設備升級或改良修改、提供硬件及／或軟件升級及／或替換服務、測試，以及提供預防及矯正保養服務。於報告期間，主要保養項目包括：

- 保養及改善多條鐵路線的自動收費設備及保安系統
- 高速鐵路線軌道旁信號設備保養項目
- 為香港一家主要銀行於不同場所的多個門禁設備及停車場系統提供保養

於報告期間，該分部產生的收益約為32.2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約40.7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該分部的未完成合約總值約為42.5百萬港元。

機電技術解決方案及工程服務

就收益而言，於報告期間，機電技術解決方案及工程服務繼續為本集團的最大業務分部。其業務範圍涵蓋設計、安裝、測試及調試以及保養各種機電工程系統，例如鐵路車站機電工程服務及建築工程、車攜系統設施、軌道旁及車廠機電工程，以及不同種類的翻新工程。於報告期間，該分部產生的收益約為67.8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約92.9百萬港元)，而進行中的主要項目包括：

- 更換及改動兩條鐵路線的隔煙幕系統
- 更換一條鐵路線沿線及一個鐵路車站軌道旁廣告牌
- 標準化一條鐵路線的商店標誌
- 於多個鐵路車站供應及安裝通組合式空調箱(AHU)及預冷空調箱(PAU)風扇
- 改善多個鐵路車站的環境控制系統(ECS)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該分部的未完成合約總值約為305.0百萬港元，包括：

- (i) 利用LED技術更換車站的照明系統；
- (ii) 改造一條鐵路線沿線軌道旁廣告牌；及
- (iii) 獲授與「電動車(「EV」)屋苑充電易資助計劃」(「EV屋苑充電易資助計劃」)有關的十一個其他新項目。EV屋苑充電易資助計劃為政府先導計劃，旨在鼓勵及資助私人停車場裝設電動車充電基礎設施(「電動車充電基礎設施」)，以支持香港廣泛使用電動私家車。本集團的角色為就電動車充電基礎設施的安裝提供設計及項目管理的專業諮詢服務。

銷售產品、零件及部件

本集團根據客戶要求採購若干零件及部件，並不時為其客製化若干產品。我們主要供應與鐵路信號及自動收費相關的產品、零件及部件。

於報告期間，該分部產生的收益約為2.3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約3.1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該分部的未完成合約總值約為4.4百萬港元。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已按計劃成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e2B Limited，專門從事電子支付業務。透過利用我們在進行桃園捷運項目時整合流動支付應用程式與二維碼及各種非接觸式支付方法所獲得的知識及經驗，本集團與各類業務夥伴(包括銀行及數碼支付供應商)合作，計劃在電子支付業務範疇承擔更廣泛的角色。除本集團一直關注的自動收費市場，我們將透過擴大零售市場的科技引領業務進一步多元化客戶基礎。儘管這一進展受到COVID-19疫情的阻礙，本集團仍將繼續監測其發展並在機會來臨時，把握機會。

第五波新型冠狀病毒的影響

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下旬香港出現第五波COVID-19以來，已採取多項抗疫措施(包括加強保持社交距離措施、強制檢疫、隔離密切接觸者、進行強制檢測以及居家辦公及減少外出)，旨在控制COVID-19疫情狀況。

此等措施確實已對我們的經營效率、供應鏈、勞工供應、本集團手頭項目的工作進展以及經營所得的現金流量造成不利影響。此外，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以來，潛在客戶的投標機會大幅減少及投標評估過程放緩。儘管本集團已採取一切實際可行措施(包括實施成本措施)及前所未有的高標準以保障員工的健康及安全，本集團的業務及財務表現仍受到不利影響且不盡人意。

環境、社會及管治

本集團承認並承諾負有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環境、社會及管治**」)的責任。於報告期間，我們的主要舉措包括(i)高明科技工程有限公司(「**高明科技工程**」)承諾由發展局(DEVB)、廉政公署(ICAC)及建造業議會(CIC)聯合啓動的「誠」建商約章，推廣誠信管理；(ii)高明科技工程制定誠信管理政策(「**政策**」)，並透過合約方式將該政策施加於其外部供應商；(iii)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全體成員至少參加一次反貪污培訓課程；(iv)本集團在困難時期額外分配資源，保障員工健康安全及實施關愛措施，行動包括為辦公室員工實施分組居家辦公安排、提供防護裝備及COVID-19快速測試套裝、安裝多部消毒噴霧器以進行日常辦公室消毒、為接種疫苗的員工及／或接受強制檢測的員工提供特別假期安排；及(v)高明科技工程參與「母乳育嬰齊和應」活動，該活動由聯合國兒童基金香港委員會(UNICEF HK)主辦，食物及衛生局和衛生署協辦，旨在推廣母乳餵哺友善工作間。

前景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向客戶提交355項投標及報價(二零二一年：339項投標及報價)，獲授120份合約(二零二一年：135份合約)。在提交的355項投標及報價以及獲授的120份合約中，117項投標及報價及11份諮詢服務合約分別與EV屋苑充電易資助先導計劃有關。除就安裝電動車充電基礎設施的設計及項目管理提供專業諮詢服務外，本集團亦將繼續探索更多潛在機會，包括因安裝電動車充電設施而升級電力系統的機會；及開始安裝服務的投標。憑藉我們在機電工程解決方案及服務方面的豐富經驗及專業知識，加上在機電行業的聲譽，我們有信心本集團在與其競爭對手競爭時處於較有利地位。

於二零二一年十月，政府公佈《香港氣候行動藍圖2050》，以「零碳排放・綠色宜居・持續發展」為願景，提出香港應對氣候變化和實現碳中和的策略和目標。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三日，財政司司長進一步宣佈，將額外注資15億港元，將EV屋苑充電易資助計劃延長四年至二零二七／二八財政年度。本集團認為，電動車市場將會持續繁榮，廣泛採納電動車及其相關配套設施將為本集團提供無限商機。

了解到主要客戶為政府《鐵路發展策略2014》下多個鐵路項目設計新車站的進展良好，以及有意擴展鐵路網路，以支持《二零二一年施政報告》公佈的《北部都會區發展策略》。因此，我們對業務分部的前景保持樂觀，特別是與交通關鍵系統解決方案及流動票務及數碼支付解決方案及服務有關的方面。

此外，由於本集團在多個研發項目取得重大進展，我們正設想應用一些技術來開發產品。其中一項突出技術是應用機器人技術，在人流擁擠的火車站大堂安穩地運送硬幣及鈔票庫，而不會對行人造成滋擾以及用機器人取代真人進行重複而繁瑣的人機互動測試，有關測試通常須耗用大量人力。應用機器人技術及物聯網(IoT)的確是實現智慧城市願景的兩大關鍵要素。

本集團致力於整裝待發、精益求精，把握未來機遇。機電工場的升級連同向員工提供培訓機會將有助於我們迎接業界的挑戰。此外，我們將加強軟件領域的質量管理體系，並預期於下個財政年度進行ISO 90003評核。

然而，鄰近的亞洲城市持續爆發奧米克戎病毒，加上香港居民的抗體水準隨著時間下降，新一波疫情的風險不容忽視。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測疫情的趨勢，並作好準備，以就任何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的影響迅速作出反應。

為應對未來的挑戰，本集團將繼續採取一切實際可行措施，包括精簡業務流程、加強成本控制、確保資源有效運用及在新興市場尋找機會，以提高盈利能力。與此同時，本集團將繼續努力，以可持續的方式經營業務。在新的財政年度，我們優先進行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包括：(i)籌備ISO 45001職業健康及安全管理系統認證，以顯示我們致力不斷改善安全管理系統的決心，以及加強持份者對我們維持安全工作環境的能力的信心；(ii)透過購買額外防護裝備、高空作業平台及升降設備等，提高高空作業的安全及運營效率，同時維持高標準的安全作業；(iii)透過翻新指定辦公室區域，為員工創造全新的放鬆的空間；及(iv)透過「一換一」計劃，將消耗燃油的車輛更換為電動車。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收益約為162.6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24.8百萬港元減少約62.2百萬港元。該減少主要由於(i)重大項目的主要工程進展已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完成；及(ii)手頭項目處於初期階段，已確認收益並不重大。

銷售成本及毛利

本集團的主要銷售成本包括(i)物料及設備；(ii)直接勞工；及(iii)分包成本。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60.7百萬港元減少約26.6%至於報告期間約118.0百萬港元。銷售成本減少主要由於(i)上文所討論收益減少；及(ii)因遵守COVID-19防疫措施暫時關閉部份項目場地所致。本集團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4.2百萬港元減少約30.7%至於報告期間約44.5百萬港元。毛利減少主要由於(i)上文所討論收益減少；及(ii)報告期間內項目的毛利率下跌所致。

行政開支

本集團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0.6百萬港元增加約2.7%至於報告期間約41.7百萬港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COVID-19抗疫措施的相關開支增加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約7.9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純利約32.0百萬港元)。純利減少主要由於(i)上文所討論的收益減少；及(ii)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取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為應對COVID-19疫情的財務資助所致。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過往，本集團主要透過經營現金流量及其股東(「股東」)注資滿足其流動資金及資本需求。

本集團主要需要現金應付營運資金需要。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i)銀行結餘及現金；及(ii)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合共約92.0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約113.9百萬港元)，較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減少約21.9百萬港元。

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公告日期(即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七日)(「本公告日期」)，本集團股本架構並無任何變動。本公司股本僅包括普通股。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4,025,000港元，分為402,50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股份。

資本開支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購買金額約0.9百萬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當中包括購買傢俱、裝置及辦公室設備(二零二一年：約1.9百萬港元)。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就報告期間派付末期股息每股2.0港仙(二零二一年：2.73港仙)。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身份，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二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五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將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五日(星期五)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過戶表格必須不遲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一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為釐定有權收取末期股息的股東權利，本公司亦將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二日(星期五)至二零二二年八月十六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收取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過戶表格必須不遲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一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200名僱員(二零二一年：203名僱員)。本集團的薪酬政策與當前市場慣例一致及根據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而釐定。除基本薪金外，經參考本集團的表現及個人的表現後，或會派發花紅。其他員工福利包括提供退休福利、醫療及人壽保險福利。經參考本集團表現及個人貢獻後，亦或會向合資格僱員授出購股權及／或股份獎勵。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六日，股份以股份發售方式在GEM上市(「上市」)。本集團擬將上市所得款項按招股章程內「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擬定用途使用。

經扣除所有相關上市開支及佣金後，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6.0百萬港元。董事會議決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日更改部分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七月十日之公告。

所得款項淨額已按招股章程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七月十日的上述公告所披露之方式動用。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所得款項淨額已全部使用完畢。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用途、所得款項淨額的經修訂用途及自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所得款項淨額的實際用途的分析載列如下：

	招股章程所載 所得款項淨額 的計劃用途 千港元	所得款項 淨額的 經修訂用途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所得款項淨額 的實際用途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所得款項淨額 的累計用途 千港元
擴大及提高我們的機電工程技術能力	17,952	9,601	—	9,601
通過增強我們的研發能力及透過營銷手段提高我們的品牌認知度加深對香港機電工程行業(特別專注於交通關鍵系統解決方案市場)的滲透率	9,252	8,603	2,193	8,603
增強我們日後承接較大型機電工程項目的財政實力	6,000	15,000	—	15,000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2,796	2,796	—	2,796
合共	<u>36,000</u>	<u>36,000</u>	<u>2,193</u>	<u>36,000</u>

資產負債比率

於報告期間並不適用該比率，因並無產生借貸(二零二一年：無)。

外匯風險

我們與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海外客戶、供應商及分包商均有業務往來。本集團所面臨的貨幣風險主要來自人民幣(「人民幣」)、歐元(「歐元」)或美元(「美元」)的波動。目前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對沖政策以應對外幣風險。如有需要，管理層將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庫務政策

本集團的庫務政策採納穩健的財務管理方針，因此，於整個報告期間，流動資金狀況均處於健康水平。本集團致力透過持續進行信貸評估及評估客戶的財務狀況，降低所承受的信貸風險。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組成的流動資金架構能應付不時的資金需要。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以高萌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的名義在一家享有盛譽的銀行開設一個私人銀行賬戶。本集團將透過該私人銀行賬戶投資盈餘資金，以期賺取較商業銀行通常提供的更高收益率。

重大投資與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於任何其他公司的股本權益持有任何重大投資。除招股章程內「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者外，本集團並無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明確未來計劃。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報告期間並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亦並無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抵押若干金額的銀行存款及人壽保單中的投資以獲得授予本集團的一般銀行融資。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二零二一年：無)。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一年：無)。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以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於報告期間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項下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本公司將繼續檢討及監督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必守標準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規定的交易必守標準作為其自身董事證券交易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已確認，於報告期間已遵守交易必守標準。

審核委員會及年度業績審閱

本公司已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28條至第5.33條及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界定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即劉安國先生（主席）、羅永志先生及謝智剛博士）組成，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已聯同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政策及慣例，並与管理層討論本公司的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綜合業績及年報。

本公司核數師的工作範疇

本公司核數師已就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初步公告所列之有關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的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草擬的綜合財務報表所列之數字核對一致。本公司核數師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核證委聘，故此本公司核數師概不就初步公告發表任何意見或核證結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惟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五日採納之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及信託契據的條款以總代價約9,000港元於聯交所購買合共40,000股股份除外。

購股權計劃

為嘉許及表揚已經或可能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本集團董事及僱員，本公司已根據股東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批准及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如下：

- (i) 董事會可全權酌情及按照其可能認為合適的條款，基於其對本集團的發展及成長所作出之貢獻或潛在貢獻不時向本集團的任何董事或僱員授出購股權；
- (ii) 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購股權可認購之股份不得超過4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10%及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9.9%；
- (iii) 直至授出日期止任何12個月期間，因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任何參與者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額外授出任何超過該上限的購股權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且該承授人及其緊密聯繫人須放棄投票；
- (iv) 承授人可於董事會可能釐定的期間，隨時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行使購股權，惟有關期間不得超過由授出日期起計10年，並受有關提前終止條文所規限；
- (v) 授出購股權的要約須於要約日期起三個營業日內接納。購股權的合資格人士須於接納要約時就獲授的一份購股權向本公司支付10港元；

- (vi)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一份特別購股權的股份認購價將為由董事會全權釐定並通知合資格人士的價格，且不得低於下列各項中的最高者：(i) 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於授出購股權當日(須為營業日)的收市價；(ii) 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於緊接授出購股權當日前五個營業日的平均收市價；及(iii) 股份於授出購股權當日的面值；及
- (vii) 購股權計劃將於上市日期起計10年內有效，除非在股東大會上遭股東提早終止，否則於緊接購股權計劃滿十週年前一個營業日的營業時間結束時屆滿。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二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若干合資格參與者(「承授人」)授出9,800,000股購股權(「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惟尚待承授人接納，方可作實。在授出的購股權當中，2,000,000股購股權授予一名董事、700,000股購股權授予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一名董事及300,000股購股權授予一名董事的聯繫人。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本公告另有披露外，於報告期間內任何時間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得利益，且董事或其任何配偶或未滿18歲子女概無獲授任何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權益或債務證券的權利或已行使任何有關權利。

董事及控股股東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報告期間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從事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於該等業務中擁有權益。

報告期間結束後事項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高萌投資有限公司分別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五日及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五日向一家金融機構認購五項貨幣掛鈎投資產品，總額為4.3百萬港元。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六日的公告中。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其他報告期間結束後事項。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年度業績及二零二一／二二年年報

本年度業績公告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kml.com.hk)刊登，且載有GEM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的二零二一／二二年年報將適時寄發予股東並將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刊登。

承董事會命
高萌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陸鑑明
主席兼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陸鑑明先生、陳澤麟先生、陸季農先生及陸彥彰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安國先生、羅永志先生及謝智剛博士。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內「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之網站www.kml.com.hk。